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賴建彰
電話：7531887
電子信箱：jerrylai168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北斗鎮螺青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國字第110007726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本文附件請至本府附件下載區(<http://attach.chcg.gov.tw/>)下載，附件驗證碼：HM8QA7

主旨：本府訂於110年3月19日召開「本縣110學年度教育優先區計畫說明會議」，請惠予參加人員公（差）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2月18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0001329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說明會時間為3月19日（星期五）上午9時至12時，地點為彰化縣螺陽國小禮堂，請準時與會。
- 三、參加對象：各校初次承辦教育優先區人員或對申請作業仍不熟悉者，其餘可自行參閱相關資料(詳如附件)，得不參加說明會。
- 四、報名方式：教育處新雲端填報系統線上報名(填報編號：522)，無論是否參加說明會議，都需填報。
- 五、教育優先區計畫自開辦以來，持續協助偏遠地區學校提升學生學習成效及改善校園環境，為符應現況需求，請貴校覈實檢討申請項目及經費確有「需要性」及「急迫性」，

輔導室 收文:110/03/08



1100000644

無附件

並依據符合指標之對應補助項目提出申請；若已有其他替代方案，不得再提出申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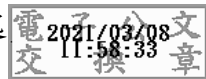
六、本計畫為全縣性資料填報與申請，貴校無論是否申請教育優先區補助計畫，皆須上教育部教育優先區填報網站填報相關資料。

七、貴校資料填報情形（以填報時間為依據），將列入本案評核及補助之參考，請貴校務必依限上網填報，避免影響貴校權利。

八、檢附「110學年度教育優先區計畫手冊」、「110學年度教育優先區申請事項摘要提示」、「110學年度教育優先區計畫縣市說明會流程」及「提問單」各1份，請各校報名人員依需求自行列印帶往，開會不另提供紙本資料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